

证券代码：301229

证券简称：纽泰格

公告编号：2023-091

债券代码：123201

债券简称：纽泰转债

江苏纽泰格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

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纽泰格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9月1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查询，公司对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在本次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6个月内（即2023年3月10日至2023年9月11日，以下简称“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核查的范围与程序

- 1、核查对象为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
- 2、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均填报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 3、公司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就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查询确认，并由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出具了《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和《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

二、核查对象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

明》和《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在自查期间，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如下：

1、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在自查期间，除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的自营账户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其他内幕信息知情人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经核查，国信证券建立了信息隔离墙制度并切实执行，国信证券投资银行、自营业务之间，在部门、人员、资金、账户等方面独立运作、分开管理，办公场所相互隔离，能够实现内幕信息和其他未公开信息在国信证券相互存在利益冲突的业务间的有效隔离，控制上述信息的不当流转和使用，防范内幕交易的发生，避免国信证券与客户之间、客户与客户之间以及员工与国信证券、客户之间的利益冲突。相关股票买卖行为属于正常业务活动，国信证券不存在公开或泄露相关信息的情形，也不存在内幕交易或操作市场行为。

2、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公司对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进行了核查。经核查，共有 2 名激励对象在自查期间存在股票交易行为，上述激励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系其完全基于公司公开披露的信息以及其对二级市场的交易情况自行独立判断而进行的操作；其在上述期间买卖公司股票时，并未获知公司筹划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亦未有任何内幕信息知情人向其泄露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或基于此建议其买卖公司股票，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

三、结论

公司在策划本次激励计划事项过程中，已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内部保密制度，严格限定参与策划讨论的人员范围，对接触到内幕信息的相关公司人员及中介机构及时进行了登记，并采取相应保密措施。在公司首次公开披露本次激励计划相关公告前，未发现存在信息泄露的情形。经核查，在本次激励计划草案公开披露前六个月内，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本次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买卖的行为或泄露本次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规定，不存在构成内幕交易的行为。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
特此公告。

江苏纽泰格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21日